

# 辽宁科技大学教务处文件

辽科大教发〔2021〕74号

---

## 关于落实2021-2022学年度第一学期开课任务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：

现就安排下学期开课任务有关要求如下：

各教学单位使用“辽宁科技大学综合教务管理系统”的“培养过程管理”模块中“开课信息管理”查询本学院（部）所承担的教学任务，并进行所开课程的合班上课编排、任课教师及上课周次的安排，教务系统网址为 <https://ustl.jw.chaoxing.com/> 具体相关操作视频已给学院相关老师下发。

1. 请各学院在开课任务中选准教学模式、教室类型、考试形式；分专业方向的课程，要在开课的时候在“是否选课栏”中填

“是”，以免影响学生网上选课如下图所示。

是否排课:	否	是否排考:	是	考试形式:	考查
教学模式:	混合教学+中文教学	教室类型:	多媒体教室	教学区:	设置
授课方式:	讲课、上机	是否选课:	必修方向课选“是”	可选性别:	全部

2. 所有在教学和教学科研岗的教授、副教授一学年必须至少承担一门本科课程；到 2021 年底，40 岁以下教师全部课程使用混合式教学、40 岁以上 45 岁以下教师至少一门课实施混合式教学，不包括实践环节。

3. 要求教师承担教学任务所安排的专业相对稳定。组头落实任务时应遵循先同专业，再同学院相近专业的原则，避免不同学院之间的交叉组头，给教学带来不便。

4. 各学院要认真落实承担的教学任务，强调教师要有全局意识，服务意识，责任意识，严格遵守学校制度。

5. 为避免影响后续的排课、选课工作，请将此通知及时传达到相关专业的负责人，并于 2021 年 6 月 15 日前完成开课任务。

备注：如有培养计划方面问题请尽快与教务处教学建设科（电话：5928195）沟通解决，并及时将解决结果通知教务课科。



辽宁科技大学教务处

2021 年 6 月 4 日印发